

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6HWRUJMS



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二〇二五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业务活动表	5
现金流量表	6
三、财务报表附注	7-17





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正本

地址 中国嘉兴由拳路309号紫御大厦19F 邮编314001
电话 86-573-82087078 传真 86-573-82069352
Http://www.zjzmcpa.com

审计报告

浙中会审[2026]第 1022 号

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的持续经



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



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师大南湖附校教育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新法



报告日期：2026 年 2 月 13 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0,241,404.35	13,217,494.84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27,062,556.48	30,401,756.48	应付款项	62	11,898.93	11,898.93
应收款项	3	1,000.00	1,000.00	应付工资	63	294,474.15	275,586.93
预付账款	4	280,000.00		应交税金	65		200,268.36
存货	8	724,353.93	2,427,883.85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38,309,314.76	46,048,135.17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306,373.08	487,754.2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153,700.93	153,700.93				
减：累计折旧	32	112,623.32	129,469.2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41,077.61	24,231.71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306,373.08	487,754.22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41,077.61	24,231.7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6,118,463.57	4,133,760.88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31,925,555.72	41,450,851.78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38,044,019.29	45,584,612.66
资产总计	60	38,350,392.37	46,072,366.8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8,350,392.37	46,072,366.8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燕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省杭州师范大学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84,351.65	23,914,990.37	24,199,342.02	732,484.72	27,660,461.00	28,392,945.72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161,280.06	161,280.06		376,758.08	376,758.08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80,000.00	500,000.00	58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收益	6	285,951.63		285,951.63	426,502.78		426,502.78
其他收入	7	372,479.14	105,600.00	478,079.14	497,440.41	101,088.92	598,529.33
收入合计	8	1,022,782.42	24,681,870.43	25,704,652.85	1,656,427.91	28,438,308.00	30,094,735.91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22,955,171.63		22,955,171.63	21,177,121.21		21,177,121.21
(二) 管理费用	17	1,317,205.81		1,317,205.81	1,377,021.33		1,377,021.33
(三) 筹资费用	20						
(四) 其他费用	21						
费用合计	22	24,272,377.44		24,272,377.44	22,554,142.54		22,554,142.5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3	21,845,495.41	-21,845,495.41		18,913,011.94	-18,913,011.9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4	-1,404,099.61	2,836,375.02	1,432,275.41	-1,984,702.69	9,525,296.06	7,540,593.3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普印

王海燕

王海燕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2025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6,365,075.39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344,238.1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00,932.45
现金流入小计	13	17,310,245.9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9,520,049.6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536,392.9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465,378.74
现金流出小计	23	11,521,821.2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788,42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25,337,665.7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25,337,665.7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28,1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28,1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2,812,334.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976,090.4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燕



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一、单位基本情况

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成立于 2013 年 8 月，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换取由浙江省民政厅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330000A93376842R 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09 月 10 日至 2028 年 9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程普，注册资金：贰佰万元。住所：嘉兴市东栅街道凌公塘路 2176 号。业务主管单位：浙江省教育厅。本基金会业务范围：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全社会青少年儿童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促进青少年儿童成长环境改善；开展教育服务、人才服务、社会救助服务、文化服务、公共公益宣传服务、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等公益项目；积极响应党的政策，开展对口支援和扶贫相关工作；救助困难教育工作者；奖励对教育事业发展做出特殊贡献的个人和单位。2020 年 5 月 25 日取得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换取由浙江省民政厅颁发的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有效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8 年 9 月 10 日。

二、本基金会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入账价值的确定



1、捐赠方提供了发票或报关单、协议等凭据的，按照凭据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2、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以受赠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3、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实无法可靠计量，则单独设置辅助账来记录所取得资产的名称、数量、来源、用途等情况；待以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其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其能够可靠计量的会计期间以公允价值入账。

(六) 货币资金核算方法

1、基金会应设置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按照业务发生顺序逐日逐笔登记。

2、现金的核算应当做到日清月结，其账面余额必须与库存数相符；银行存款的账面余额应当与银行对账单定期核对，并与按月编制的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调节相符

(七)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量。

2、短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者股利，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

3、处置短期投资时，将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4、期末时对短期投资按投资总体的成本与总市价孰低计量，对总市价低于总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八) 应收款项核算方法

1、应收款项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2、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包括在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者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按实际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期末，对存货是否发生了减值进行检查。对于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十)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1、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或确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包括买价、包装费、运输费、交纳的有关税金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10%）确定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电子办公设备	3-5 年	18-31.67%

4、如果固定资产发生重大减值，按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收入核算方法

1、交换交易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及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按与资产使用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

2、非交换交易收入的确认原则

在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并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3、各项收入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十二) 支出核算方法



1、业务活动成本，是指基金会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是指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基金会组织董事会（或者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力机构）经费和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费、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社会保障费、离退休人员工资与补助，以及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无形资产摊销费、资产盘亏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聘请中介机构费和应偿还的受赠资产等。其中，福利费应当依法根据基金会的管理权限，按照董事会、理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等的规定据实列支。

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期末数 13,217,494.84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库存现金	705.61	705.61
银行存款	10,237,278.08	13,212,446.39
其他货币资金	3,420.66	4,342.84
合计	<u>10,241,404.35</u>	<u>13,217,494.84</u>

2. 短期投资 期末数 30,401,756.48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工行理财	18,215,300.00	25,065,300.00
仁和智本久源私募证券投资	547,256.48	547,256.48
基金1号基金		



宁波银行	8,300,000.00	4,789,200.00
合计	<u>27,062,556.48</u>	<u>30,401,756.48</u>

3. 应收款项 期末数 1,000.00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淘宝消费者保证金	1,000.00	1,000.00
合计	<u>1,000.00</u>	<u>1,000.00</u>

4. 预付款项 期末数 0.00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南湖区余新镇社区发展基金会合作项目	280,000.00	0.00
合计	<u>280,000.00</u>	<u>0.00</u>

5. 存货 期末数 2,427,883.85

明细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文化生活用品	724,353.93	11,709,754.74	10,006,224.82	2,427,883.85
合计	<u>724,353.93</u>	<u>11,709,754.74</u>	<u>10,006,224.82</u>	<u>2,427,883.85</u>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期末数 153,700.93 / 129,469.22

明细情况

(1) 固定资产原价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办公设备	153,700.93	0.00	0.00	153,700.93
合计	<u>153,700.93</u>	<u>0.00</u>	<u>0.00</u>	<u>153,700.93</u>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办公设备	112,623.32	16,845.90	0.00	129,469.22
合计	<u>112,623.32</u>	<u>16,845.90</u>	<u>0.00</u>	<u>129,469.22</u>

(3) 固定资产净值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办公设备	41,077.61	0.00	16,845.90	24,231.71
合计	<u>41,077.61</u>	<u>0.00</u>	<u>16,845.90</u>	<u>24,231.71</u>

7. 应付款项 期末数 11,898.93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嘉兴市宏大建筑有限公司	11,898.93	11,898.93
保证金		
合计	<u>11,898.93</u>	<u>11,898.93</u>

8. 应付工资 期末数 275,586.93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应付工资	294,474.15	1,309,470.13	1,328,357.35	275,586.93
合计	<u>294,474.15</u>	<u>1,309,470.13</u>	<u>1,328,357.35</u>	<u>275,586.93</u>

9. 应交税金 期末数 200,268.36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应交个人所得税	-	391,815.44	191,547.08	200,268.36
合计	=	<u>391,815.44</u>	<u>191,547.08</u>	<u>200,268.36</u>

10. 净资产 期末数 45,584,612.66

明细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限定性净资产	31,925,555.72	17,712,561.90	8,187,265.84	41,450,851.78
非限定性净资产	6,118,463.57	-411,493.55	1,573,209.14	4,133,760.88
合 计	<u>38,044,019.29</u>	<u>17,301,068.35</u>	<u>9,760,474.98</u>	<u>45,584,612.66</u>

说明：限定性净资产期末余额 41,450,851.78 元，“理想共富”专项基金 106,769.22 元；北师大嘉兴附中三原色专项基金 327,742.97 元；东明可持续发展专项基金 213,966.23 元；富立邦共富专项基金 38,783.45 元；和诚爱心专项基金 1,925.00 元；系红船教育基金 443,987.41 元；家文化专项基金 66,711.00 元；嘉兴南湖实验学校未来化教育专项基金 13,947,945.97 元；嘉兴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专项基金 849,662.59 元；九州聚爱专项基金 1,855,622.22 元；蓝翼启梦助学专项基金 512,220.21 元；毛源昌圆梦专项基金 144,875.31 元；南湖街道教育基金 1,039,174.18 元；南湖社区共富专项基金 2,191,920.01 元；人工智能科教公益基金 17,305.07 元；万兴教育专项基金 3,377,300.70 元；湘家荡科创湖区教育基金 584,573.55 元；新时代文明实践基金 6,089,742.89 元；秀湖上外志远教育专项基金 309,861.85 元；秀湖世外育才教育专项基金 242,279.45 元；秀湖浙师大英才教育专项基金 235,798.80 元；中铭（明）共富专项基金 112,806.79 元；桃李教育专项基金 1,515,245.26 元；其他限定性净资产 7,224,631.65 元。

（二）业务活动表有关项目注释

1. 收入

本期合计数 30,094,735.91

类别	上期数		本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捐赠收入	284,351.65	23,914,990.37	732,484.72	27,660,461.00



类别	上期数		本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提供服务收入	0.00	161,280.06	0.00	376,758.08
商品销售收入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80,000.00	500,000.00	0.00	300,000.00
投资收益	285,951.63	0.00	426,502.78	0.00
其他收入	372,479.14	105,600.00	497,440.41	101,088.92
合 计	<u>1,022,782.42</u>	<u>24,681,870.43</u>	<u>1,656,427.91</u>	<u>28,438,308.00</u>

说明：1、（1）捐赠收入本期合计 28,392,945.72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九州聚爱专项基金收入 5,588,919.84 元，占捐赠收入 19.68%；万兴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2,4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8.45%；桃李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2,107,748.00 元，占捐赠收入 7.42%；灾后社会救助项目收入 1,703,698.48 元，占捐赠收入 6.00%；麟湖油中科创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1,6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5.64%；嘉兴南湖实验中学全人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1,5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5.28%；百校百梦项目收入 1,219,914.88 元，占捐赠收入 4.30%；毛源昌圆梦专项基金收入 1,127,828.90 元，占捐赠收入 3.97%；助学帮扶公益项目收入 1,063,156.10 元，占捐赠收入 3.74%；嘉兴南湖实验学校未来化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1,017,405.40 元，占捐赠收入 3.58%；红船教育基金收入 882,600.00 元，占捐赠收入 3.11%；秀湖上外志远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85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2.99%；“理想共富”专项基金收入 794,925.00 元，占捐赠收入 2.80%；秀湖世外育才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65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2.29%；秀湖浙师大英才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6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2.11%；木铎公益项目收入 586,163.23 元，占捐赠收入 2.06%。以上捐赠收入均用于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全社会青少年儿童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促进青少年儿童成长环境改善，开展教育服务、人才服务、社会救助服务、文化服务、公共公益宣传服务、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等公益项目，积极响应党的政策，开展对口支援和扶贫相关工作，救助困难教育工作者，奖励对教育事业发展做出特殊贡献的个人和单位，抗击灾情等。



(2) 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本组织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如下：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政府东栅街道办事处 3,9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13.74%；平湖市凯盛衣业有限公司 2,226,411.00 元，占捐赠收入 7.84%；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人民政府 2,1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7.40%；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新城街道办事处 1,800,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6.34%；浙江燕公子贸易有限公司 1,494,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5.26%；嘉兴楠方公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94,000.00 元，占捐赠收入 5.26%。

2、提供服务收入 376,758.08 元，系木铎之声项目收入 174,164.00 元，新时代文明实践专项基金收入 94,079.22 元，南湖街道教育专项基金收入 50,000.00 元，，南湖区分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辅导中心项目收入 48,514.86 元，，老少阅读攀登合作社项目收入 10,000.00 元。

3、政府补助收入 300,000.00 元，系 2025 年度浙江省慈善事业引导资金激励资金（最佳参与项目）奖励 300,000.00 元。

4、投资收益 426,502.78 元，系工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76,113.70 元、宁波银行理财收益 50,389.08 元。

5、其他收入 598,529.33 元，系管理服务费收入 492,107.96 元，利息收入 105,313.45 元，免税收入 725.92 元，个税手续费返还 381.61 元，其他 0.39 元。

2. 业务活动成本 本期合计数 21,177,121.21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业务活动成本	22,955,171.63	0.00	21,177,121.21	0.00
合 计	<u>22,955,171.63</u>	<u>0.00</u>	<u>21,177,121.21</u>	<u>0.00</u>

说明：业务活动成本本期支出 21,177,121.21 元。1、其中金额较大的：灾后社会救助项目支出 1,693,698.48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8.00%；助学帮扶公益项目支出 1,191,865.64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5.63%；百校百梦项目支出 1,039,107.01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4.91%；木铎公益项目支出 773,013.31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3.65%。



2、其中专项基金支出 12,189,557.34 元，九州聚爱专项基金支出 4,638,220.22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21.90%；毛源昌圆梦专项基金支出 1,155,012.0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5.45%；“理想共富”专项基金支出 1,059,116.03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5.00%；桃李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895,204.68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4.23%；秀湖上外志远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540,154.65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2.55%；东明可持续发展专项基金支出 491,142.25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2.32%；南湖街道教育基金支出 480,746.96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2.27%；红船教育基金支出 411,760.0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1.94%；秀湖世外育才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407,737.05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1.93%；嘉兴南湖实验学校未来化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384,524.05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1.82%；秀湖浙师大英才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364,217.7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1.72%；和诚爱心专项基金支出 276,075.0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1.30%；万兴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222,699.3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1.05%；富立邦共富专项基金支出 151,871.55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72%；中铭（明）共富专项基金支出 117,000.0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55%；北师大嘉兴附中三原色专项基金支出 114,494.02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54%；新时代文明实践专项基金支出 90,224.2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43%；湘家荡科创湖区教育基金支出 89,859.58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42%；人工智能科教公益基金支出 82,694.93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39%；家文化专项基金支出 77,100.00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36%；南湖社区共富专项基金支出 56,048.41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26%；蓝翼启梦助学专项基金支出 47,193.23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22%；嘉兴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专项基金支出 31,877.91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15%；嘉兴市秀城实验教育集团“智慧”教育专项基金支出 4,583.44 元，占公益项目总支出 0.02%。

3. 管理费用

本期合计数 1,377,021.33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工资	901,233.15	896,102.60
办公费	198,047.59	238,721.55
五险一金	194,511.07	223,512.78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折旧费	22,431.00	16,845.90
党建工作经费	983.00	1,838.50
合 计	<u>1,317,205.81</u>	<u>1,377,021.33</u>

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会本年度无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五、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会本年度未发生或有事项。

六、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会本年度无承诺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无本基金会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八、其他事项说明

本基金会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比例为 6.11%，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总收入的 82.39%，符合民发[2016]189 号《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中“第七条慈善组织中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总收入的 70%；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 10%。”的规定。

浙江省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教育基金会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1684507709P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沈凯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信用征集、评定，企业资信及履约能力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09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1月09日至2029年01月08日

住所 嘉兴市由拳路309号紫御大厦1901室



与原件核对相符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